

太阳岛

副刊

沙粒

□孙建伟

海岸上，一个小男孩笨拙地拿着铲子一下又一下把沙子掷向大海，乌黑发亮的眸子映出湛蓝。他不厌其烦地做着同一个动作，既执着又认真。海浪喘息着、翻滚着，将它的宽容与无奈推向岸边。小男孩依旧努力把沙子掷向大海，没有丝毫的厌倦和气馁。此时，大人很难理解孩子的内心，他的所作所为在成人的世界里几乎等同于一个笑话，但孩子不这么认为，小男孩相信孔武有力的是他，而不是大海，大海在他的脚下匍匐低垂，他有呼天唤地的力量！

嘲笑是送给不自量力者的，小男孩不应当得到这样的“礼遇”，它的内心纯净阔大，装得下整个宇宙，他没有胆怯和懦弱，他有的就是一颗万丈雄心。他甚至都不知道什么是羞愧，什么是失败，他透明的心扉里只装着气势和不屑，看不见恐惧和迷茫。

成人的内心从什么时候开始一点点变小，又是从什么时候一点点失去弹性，似乎已经无从知晓。条条框框，纵横经纬，成人的内心在自己的精心编织之下变得了无生机、失去活力，枯槁干瘪得像一颗风吹日晒的果实，已然蒸发出饱满欲滴的汁液。

有多长的海岸线就有多长的沙滩线，无数细如微粒的沙子互相拥挤着、碰撞着、撕咬着组成一幅柔软的画布，用单调一色的景致诠释自然深刻的思想。沙子在彼此研磨中变小，但它们依然不离不弃，不管你读懂读不懂它，它都以一种独有的状态存在。一粒沙子可能是亿万斯年前的一块巨石，经历了难以想象的沧桑巨变，宇宙山川日月，风雷电霜雪，一路颠簸，一路破碎，一路嬗变，最后变成了无从记起的模样，静静地依偎在一起。其实，一粒沙子里面暗藏着多少鲜为人知的历史，它可能是一帧刀光剑影的征伐，也可能是一段撕心裂肺的别离，更有可能是一枚柳叶柔情的爱意，它涉过了时间的长河，经历了岁月的磨砺，还在奔赴的路上执着。它曾经沦陷于五光十色，被彩虹和光芒诱惑，但它终将垂青于一色，由坚硬无比的一块石头变作细若尘埃的沙粒。所有的沧海桑田，所有的艰难曲折，或许只印证了一个事实，变与不变取决于岁月，而取决于无法猜透的命运。

光脚踩在沙滩上，才发觉人与自然的联系来不得半点隔膜。与自然交往，必须以百倍的真诚才能换取真实生动的感觉。大海有节奏地律动着，抛来轻拂的海风，咸腥的气味，引你入天地宽广的梦境。沿着沙滩漫步，把一串串脚



印留在了沙滩上，回头望去竟然迤逦连绵了很远。被海岸潮汐的声音感动了一路，也被海水覆盖了一路，等你重新走回来的时候，只剩下平整如新的沙滩连绵不绝，似乎从来就没有人经过这里。沙滩上的脚印分明是一串令人警觉的提示，踩到的坚实可能就是一个幻觉。海浪翻起，流沙飞过，真实与假象交相轮替。

大海像一个憨态可掬的孩子，和你做着调皮的游戏，一会儿向你招招手，温柔的浪花拍打过来，撩拨你、戏弄你，甚至用白色的泡沫轻咬你；一会儿又弃你于不顾，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，慢慢退回去，仿佛再也不会侵扰你。当你以为游戏已经结束，它又冷不防送过来一个大浪，给你致命一击。大海的温顺容易让你忘掉摧枯拉朽，一味沉迷于平和的对望。大海在低眉顺眼的时候，让人无论如何也想不到它的雷霆万钧。假象只有在真实面前才会石破天惊。

海滩上布满了一个又一个小洞，不经意还以为是海水侵蚀造成的。其实，每个小洞下面都藏着一只狡猾的沙蟹，它在沙子底下小心翼翼、一刻不停地挖洞，为自己建造一座上下左右贯通的城堡。它时而出现在一个小洞上方探头探脑、喘息换气，时而又倏地一下钻得无影无踪。渐渐地，小洞旁边堆满了沙球，左一堆、右一堆，形成大大小小、并不规

则的图案，好像天外符号，演绎着不为人知的信息。沙蟹不知疲倦地忙碌着，以集团军式的冲锋在沙滩上掀起了一波又一波沙浪，不停地变换沙滩的模样。沙蟹是海洋生态系统中非常渺小的一群，它们用微小的身躯抵御海浪的轰击，用艰辛的付出换取片刻的安宁，不计环境、不计艰难，甚至把沙子和浮游生物一起吞食，为的是展示生命的尊严：无论何时何地都要凭借执着的劲头向着岁月深处行进。

一个小男孩专心致志辟建城堡、沟渠，沙子在他的手中流淌着、挤压着，变成了各种各样的形状，逐渐形成规模。任由他的想象，一座无与伦比的王国渐次展开，他全然忘记了阳光的炙烤、海浪的喧嚣，专注于自己的世界深情无比。那些建筑在他的眼里就是世间最美的建筑，他十分虔诚地建设街道、搭建房屋、装饰花园，他甚至把自己都装了进去，徜徉其中、怡然惬意。他的目光纯净，黝黑的眸子里闪烁着真挚的感情。他丝毫没有感觉自己在做着一个游戏，他真诚地以为他在从事一项伟大的事业。不忍心去打扰他，打心眼里希望他在童年美好的时光里多玩一会儿，多快乐一会儿，没有纷纷扰扰的碎片，没有鸡零狗碎的烦忧，只管沉浸在他的梦中肆意闹腾。无须提醒是小男孩的专利，成人世界无法理解也不愿企及。成

人的目光里杂糅了太多复杂的东西，因为纵横交错的价值标准，很难看懂童年世界。不过从成年人慈祥的视角解读，小孩沉迷于浑然不知的短暂幸福里，应当是情不自禁的守望。

沙粒是世界上最微不足道的存在，成千上万的绵软细腻承载了大海经年累月的叹息。走入沙滩，人们心里默念的却是大海，沙粒永远以无名者组成序列性符号在大海的语境中若隐若现。每一粒沙子都无足轻重，每一粒沙子都无法辨别，只能作为组成部分现身于阳光之下。海水把它从海底或者岸边搅起，然后不停地雕刻揉搓，一遍又一遍，一年又一年，直到将其弃之于不愿到达的地方。沙粒是一个个坚硬的个体，但它却以温柔的面目与人交流。它没有个性，也没有记忆，但它坚持不懈地与岁月对抗，哪怕磨成细粉，也坚定不移。从这一点而言，沙粒应当算作抵抗岁月的英雄。它们平凡的品格里有一股不服输的志气，纵使灰飞烟灭也矢志不渝。

面向大海，遥望海天一色，心境苍茫辽阔。一群白鸽朝着天空飞去，在海天交融的背景中书写浪漫而又洁白的表达。那些海岸上的沙粒，平静地铺展着、延伸着，不展示表情，只跳动深沉，一微米一微米构成天地之间不容忽视的场景。此时此刻，谁会看到它们？谁会想到它们？谁会捧起它们？沙粒似乎对此无动于衷。

“雨水到，菌子笑。”每年夏季，是属于云南人的“食菌季”。宋代诗人杨万里在《蕈子》里提到：“响如鹅掌味如蜜，滑似蓆丝无点涩。伞不如笠钉胜笠，香留齿牙麝莫及。”描述了菌子的美味。可见，咱们中国人吃菌子的历史很悠久了。

云南菌子种类繁多，好多云南人最喜欢吃的还是见手青。见手青具有显色反应特征，菌肉压伤或被手碰伤后呈蓝色，故名见手青，是牛肝菌的一种。通常在云南的见手青有：粉见手、红见手、黄见手、黑见手、紫见手等等。

现在有了短视频，见手青有毒这一点给了人们足够的刺激，中毒会看到小人的传说更是个好题材，所以一批人在网上买见手青，在自家厨房加工，然后拍成视频来吸引流量。尤其是美国财长耶伦访华，在北京落地之后连吃四盘见手青的传闻，更是推高了见手青的热度。《博物》杂志曾比喻，见手青在云南就像江南的河豚，美味却危险。没有加工成熟或食用量过大，都容易导致中毒。据统计，云南野生菌中毒事件中，90%以上都是“见手青”中毒。

见手青和其他菌类相比，食用起来会麻烦很多，所以并不是人人都愿意买。只有那些“饕餮”，就爱见手青那种鲜味的人，才会不嫌麻烦买回家自己处理。

朋友老李是个资深吃货，全国各地到处“逛吃”，他是我见过的最爱吃见手青的人。老李到底有多爱吃见手青呢？确切地说就是有瘾了，不吃见手青就茶饭不思、浑身难受。即使刚上市的见手青价格不菲，高到1000元一斤，老李也会不惜重金买来吃。由于老李对见手青的热爱近乎狂热，他经常会因为过量食用出现一些轻微的中毒症状，如全身无力、头晕、嗜睡，这些症状大概持续一到两天，然后逐渐消失。但即使如此，老李对见手青的热爱依然不减，只需短暂恢复后，他又会想吃见手青，于是又买来吃……老李吃见手青要从每年的4月份上市吃到12月份落槽，这种对美食的执着和偏爱实属罕见。

人间至味 见手青

□杨桂敏

老李只吃自己炒的见手青。他炒见手青有自己的一套方法。

捡见手青要把坏了的部分用刀削掉，以免影响品质；洗见手青不能用水泡着洗，那样炒出来不脆，必须要用流动的水冲洗；洗好后切也要尽量切成厚薄一样的片状，因为如果切得过厚，可能会导致炒的时候部分不能熟透，增加食用后出现幻觉，如看到小人、七彩蘑菇的风险。

老李说必须用猪油来炒见手青，猪油还要多放一些，大蒜也要放得多些，据说这是因为猪油和蒜都具有解毒功能。猪油先下锅，放上干辣椒，再加一点云南本地腊肉做配料，蒜下锅，见手青最后下锅，不停翻炒，一定要注意不能在锅铲上有余留，要均匀受热不停地翻炒。

炒见手青的火候也很重要，不能用太大的火，容易焦，炒焦的见手青也有毒。炒不熟的见手青吃了容易中毒，炒太久口感又不好，所以炒见手青也是一个技术活。

炒好的见手青，色泽金黄，奇香诱人，那种来自大山珍馐的香味，让人直咽口水。夹起一片放进嘴里，滑嫩多汁、嚼起来软糯但不失韧性，脆爽清新，那种入口独特的香味是任何调料都无法达到的，用“销魂”来形容也不为过。

每次吃见手青这道珍馐美味，我都要斟酌、权衡、纠结半天，最终决定满足自己当下的口腹之欲，突然莫名生出一种视死如归的悲壮感来。第二天醒来没事的话，我又后悔为什么昨天没多吃一点。假如您来云南，热情的云南人招待您的最高礼遇就是请您吃炒见手青，当您品尝到这一口佳肴时，仿佛能感受到云南大山深处的清新与纯净。那独特的香气在舌尖上跳跃，带着一丝野性的热烈和醇厚的滋味，让您瞬间沉醉在这无法拒绝的人间至味中。

乡间的小路

□杨爱国

无论是醒着还是在梦里，总是忘不了乡间那一条条小路，总是在那一条条小路上停停走走。那一条条小路，构成了我的童年、少年、青年、壮年，构成了我的人生……

记忆里总是有那高大巍峨的秦岭，有那秦岭的郁郁葱葱。早起的时候，看阳光从塔山山巅的缝隙里投射下来，大地上便一点一点地进入了光明。我就是在这样的光明里，被母亲带着或者和伙伴们追逐着，沿着进山的小路去山里放羊。清晨的小路，两旁都是嫩绿的青草，草尖上挂着露珠，散发着醉人的清香。等羊上山了，我们又顺着水库边上的第一条小路寻找休憩的地方。小路曲曲弯弯，又窄又长，一直延伸到没有路可走的地方。而就在经过的一处，恰好有一个空场，河沟边有一块巨石，上平下宽，干干净净，可以容纳五六个小时小伙伴平躺。我们就在那里或者侃大山，或者歌唱，或者打牌，或者闹仗。羊在山上觅食，风在林里徜徉，我们拥有的就是这样可以大把大把挥霍的时光。

路有时候是有，有时候是跨的。某一天的某一个时刻，你家的羊离群了，找不到了，那就得蹚路去找。那时候哪里有路呀，有的是嶙峋尖锐的怪石、密密麻麻的棘草。人就在这样的“路”上蹚着上去。石头硌脚了，忍住，荆棘把衣裳划破了别当回事，遇到蚊虫叮咬别在意，巧遇大蛇了别慌张，只要找到羊了，一切都平安无事。那时候年龄小，有一次都爬到山上了，才发现羊又去了山下，于是返身下山，几乎像

下山虎一样风驰电掣般地下来，衣服划破了，脸、脖子、腿上都是血道子，但是也顾不得山陡林密了。现在回想，都不知道当时哪里来的勇气。

村东头的小路往南可以上清明山、灵台寺、塔山，葫芦嘴，往东可以穿过转合沟去四峪口。有一个时期，我会经常翻过转合沟到四峪口村南，那里有一片地是簸箕王村的。我家因为添人进口，村里就把那里的一块沙土地分给了我家。我去那里往往是暑假假期，去做的营生是替家里翻地。翻地用立式厚长板锹，每次翻地的时候都会翻出大量的石块，我的另一个任务就是把它们分拣出来，整齐地码在自家地头，一方面让自家地更松软，减少砂石堆积，提高地力；一方面，用石头形成围堰，防风阻水，保护承包地的安全。那块地不大，约有一亩，但是拾掇起来却着实不易。尽管一个假期有近四十天，但是往往放假就去，假毕收工，人不去了，活还没有干利索。好在家里长辈开通，从来都是寄希望于我的学业，别的活能不能干、干多少，他们都不计较。

村西头也有一条小路，往南可以去庵姑捻和枣树庵（村庄名），往西可

以去北嘴子。庵姑捻是个水库，主要功能是给枣树庵供水。庵姑捻水清潭深，天，风起叶落，路两旁宛若铺金；冬天，白雪皑皑，路两旁野旷人稀。途中有三里地，长了成排的柿子树。每到仲秋，柿子树灿若火山，一片红艳艳、光灿灿的丰收景象。梧桐树下的小溪流里则是长满了丛丛簇簇的野水芹，在水流的包裹中，显现出绿油油的鲜亮色彩。我们每天要在这些路上至少走六趟，早上上学，中午回家吃午饭，下午上学，傍晚回家晚饭，饭后上晚自习，自习后回家休息。虽然一趟趟奔跑，却从不觉得累。是啊，只要你的心中有光，哪里都是盛放快乐与动力的地方。更何况这二三里的小路，伴随着伙伴们的追逐游戏，伴随着年少时的激情昂扬，伴随着那些懵懵懂懂的小情愫的悄然滋长……

1985年夏天，我喜跃龙门，终于实现了不用再天天走这条小路的理想。可是，这条小路，已经像血管和脉络一样，在我的身心永远扎根了。

